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关于转发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金砖国家工业创新大赛的通知》的函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：

现将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金砖国家工业创新大赛的通知》（工信厅外函〔2021〕44号）转发你单位。请加强组织动员，营造浓厚氛围，支持相关教师和学生积极参加，展现我国高等教育的良好风貌。

附件：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金砖国家工业创新大赛的通知

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工信厅外函〔2022〕44号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 组织开展金砖国家工业创新大赛的通知

中央对外联络部办公厅，外交部、发展改革委、教育部、科技部、财政部、商务部、人民银行、国资委、国际发展合作署、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办公厅（综合司），中国侨联办公厅、中国贸促会办公室，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中方理事会秘书处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副省级省会城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

二、组织架构

大赛设立组委会和专家评审委员会，分别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和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。组委会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相关负责同志组成。专家评审委员会由国内外知名科研院所、大学、行业机构等相关领域权威专家组成，负责审定评审规则、开展项目评审等工作。

组委会下设秘书处，负责大赛各项工作的具体执行，秘书处设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中心。

大赛设立工业互联、智能制造、绿色循环三个赛道。

大赛面向全球征集，重点征集5G、数字孪生、人工智能、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实体产业融合创新项目，以及提升生产能力、优化运营效

(四) 大赛设立组委会和专家评审委员会，分别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和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。组委会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相关负责同志组成。专家评审委员会由国内外知名科研院所、大学、行业机构等相关领域权威专家组成，负责审定评审规则、开展项目评审等工作。

组委会下设秘书处，负责大赛各项工作的具体执行，秘书处设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中心。

三、赛道设置

大赛分为工业互联、智能制造、绿色循环三个赛道，主要围绕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，结合当前产业发展创新需求，征集一批新工业革命领域创新驱动力突出、应用效果显著、市场前景较好的产品、标准、解决方案。

赛道一：工业互联。聚焦制造业数字化转型需求和关键问题，重点征集5G、数字孪生、人工智能、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实体产业融合创新项目，以及提升生产能力、优化运营效

率、保障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安全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。

赛道二：智能制造。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融合创新，重点征集提高机械、汽车、轻工、电子等行业生产设备精准制造、敏捷制造能力的智能化改造方案，以及基于互联网个性化定制、众包设计、云制造等新型制造模式和创新方案。

赛道三：绿色循环。聚焦低碳化、循环化和集约化发展方向，围绕构建高效、清洁、低碳、循环绿色制造体系，重点征集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、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、节能低碳技术应用等创新项目和解决方案。

四、参赛要求

参赛作品应为原创作品，不得侵犯任何他人的专利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及其他知识产权，且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，否则取消参赛资格。评审期间，参赛主体不得将参赛作品申请专利、发表学术论文、参加其他科技竞赛等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参赛资格。

参赛作品应体现技术创新、应用创新、模式创新、管理创新等。

参赛作品应体现绿色低碳、节能环保、安全健康等理念。

参赛作品应体现社会效益、经济效益、环境效益等。

参赛作品应体现自主知识产权、自主知识产权、自主知识产权等。

参赛作品应体现自主知识产权、自主知识产权、自主知识产权等。

(二) 高新应用。5G、人工智能、工业互联网、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，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。

(三) 创新模式。针对新工业革命领域新技术应用，具有

创新性、发散性、前沿性的调研报告、学术论文等。

(四) 创新标准。在新工业革命领域技术研发、应用等方面提出的创新性技术标准方案。

五、大赛安排

(一) 项目征集 (3 月—6 月)。大赛面向全社会开放。参赛主体包括金砖及“金砖十”国家企业、科研院所、高校、行业协会及个人,需于 6 月 30 日前通过大赛官网 (www.bricsiic.com) 报送参赛作品。

(二) 专家评审 (7 月)。由大赛组委会秘书处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评选出入围项目。经组委会同意后,入围项目名单将于决赛前在大赛网站公示,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。

(三) 决赛及颁奖仪式 (8 月—9 月初)。入围项目经现场演示和答辩、评委当场打分、现场公证,按得分高低产生获奖项目。工业互联、智能制造、绿色循环三个赛道各设置一等奖 1 名、二等奖 2 名、三等奖 3 名、优秀奖若干,颁发获奖证书和奖金 (一等奖 10 万元人民币、二等奖 4 万元人民币、三等奖 2 万元人民币)。此外,大赛还设置优秀组织奖若干名,颁发荣誉证书。

决赛以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举行,获奖名单报组委会同意后在大赛网站公布。颁奖仪式将于金砖国家新工业革命伙伴关系论坛期间举行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(一) 请金砖国家新工业革命伙伴关系中方工作机制成员单位、有关行业协会积极宣传此次大赛，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认真组织本地区相关单位参与。

(二) 大赛不向参赛主体收取任何费用。

(三) 大赛官方网站为www.cii2023.com。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2023年10月10日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

附件

金砖国家工业创新大赛

参赛报名表

作品名称: _____

赛道名称: _____

参赛主体: _____

报名日期: _____ 年 月 日

填表须知

- 一、参赛主体应如实、详细填写本表每一部分内容。
- 二、除另有说明外，本表各项目均不得空缺。
- 三、参赛主体报送的参赛作品须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对提供参评的全部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并签署参赛主体责任声明。

参赛主体责任声明

金砖国家工业创新大赛的参赛作品名称为_____，系（参赛主体）_____自行开发生产或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项目，知识产权归本（参赛主体）_____所有。

我们保证提交的所有文件真实、合法。如有不实，由（参赛主体）_____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特此声明。

参赛主体（参赛单位盖章/参赛个人签字）

一、参赛主体基本信息

联系方式	姓名		职务	
	手机		微信	

	邮箱		传真	
--	----	--	----	--

简介	(参赛单位需填写单位发展历程、主营业务、市场销售、技术成果转化等情况, 参赛个人需填写个人简历及相关项目研发取得的荣誉等情况, 不超过 400 字)
----	--

以下项目仅需参赛单位填写

单位名称	(全称)
------	------

注册资本		法定代表人	
------	--	-------	--

注册地址	
------	--

办公地址	
------	--

单位性质	☐ 国有企业 ☐ 国有控股企业 ☐ 国有参股企业 ☐ 民营企业 ☐ 外资企业 ☐ 合资企业 ☐ 科研院所 ☐ 高校 ☐ 社会团体
------	--

三、参赛作品提交内容

(参赛作品可提交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)

1. 参赛作品应紧扣“乡村振兴”主题，围绕“乡村振兴”主题，从不同角度、不同层面，深入挖掘乡村振兴的内涵，反映乡村振兴的成就，展现乡村振兴的活力，传递乡村振兴的信心。

2. 参赛作品应具有较强的思想性、艺术性、观赏性，具有较高的艺术水准和创作水平。

3. 参赛作品应具有较强的时代感、地域特色、民族特色、文化特色，能够反映时代精神，展现地域文化，传承民族文化。

4. 参赛作品应具有较强的可读性、可听性、可看性，能够吸引广大受众，产生广泛的社会影响。

5. 参赛作品应具有较强的创新性、独特性、原创性，能够体现作者的创作个性和艺术追求。

6. 参赛作品应具有较强的传播性、影响力、感染力，能够激发广大受众对乡村振兴的关注和参与。

7. 参赛作品应具有较强的教育性、启发性、引导性，能够引导广大受众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人生观。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中心，金砖国家新工业革命伙伴关系创新基地、金砖国家技术转移中心中国中心、金砖国家未来网络研究院中国分院。

